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17年12月1日公司七楼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李良友先生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计40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2,060万份，占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100%，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并选举产生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管理委员会，是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

会议选举黄衍瑞、周翔、苟新莉、余舰、施明中为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2,060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弃权0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现持有人会议授权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以下事宜：

- (1) 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2)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 (3) 负责与资产管理机构的对接工作；
- (4) 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5) 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 (6)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剩余份额、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
- (7)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 (8)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2,060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 0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弃权0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

三、管理委员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李良友先生召集和主持。经充分讨论，全体委员一致同意选举黄衍瑞为管理委员会主任，并由其按照《百利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方案（草案）》以及《百利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职权，任期与管理委员会同期。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五日